

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一、 宗旨:為鼓勵清寒家庭之品學兼優、努力向學的孩子，能順利完成學業，以澆灌小樹苗的未來。

二、 申請對象：

新營、後壁、柳營、白河、東山、鹽水、下營、楠西、南化、左鎮、玉井、七股（除昭明國中不得申請外）、北門、將軍、龍崎、山上、大內、西港等 18 區公立國民小學及中學之學生，家境清寒者，由學校統一推薦。

三、 每學期獎助學金名額及金額：

1. 各校學生達 500 人以上者，申請名額 20 人。
2. 各校學生達 250-499 人者，申請名額 15 人。
3. 各校學生未達 249 人者，申請名額 12 人。

四、 獎助金額為國小每人@1,000 元,國中每人@1,500 元。

五、 申請方式：

1. 各校依據申請名額自行推薦申請
2. 各學校應附上申請彙總表(如附件一.二)寄達
73055 台南市新營區開元路 154 號
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 陳池珠收。
3. 本辦法可逕自生達網站/公益活動/愛心活動下載助學金辦法。
(http://www.standard.com.tw/life_new/life/welfare/welfare_4.asp)
4. 承辦人：陳池珠，電話 06-6361516 轉 6018

六、 本會採匯款方式匯款,請將匯款之解付行、戶名、帳號附上,以利作業。並請將領據一併寄回本基金會,以利留存及供主管機關查核用。

七、 截止日期為 102 年 3 月 21 日。(101 學年度下學期)

八、 請各校將資源給真的需要的小朋友,“單親者”未必一定為環境弱勢者。

九、 勾選單親者請將家庭狀況簡要敘明。

十、 本辦法經由本基金會董事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獎助學金 老師推薦函

學校名稱: 台南市. _____ 區 _____ 國中、小學 _____ 學年 上、下學期

推薦學生		就讀學校年級	年 班
推薦老師	(簽 名)	日 期	年 月 日

請推薦老師就下列問題勾選或陳述被推薦學生實際事蹟

一、家庭狀況:可複選

- 單親 父母失業 家境不佳 其他: _____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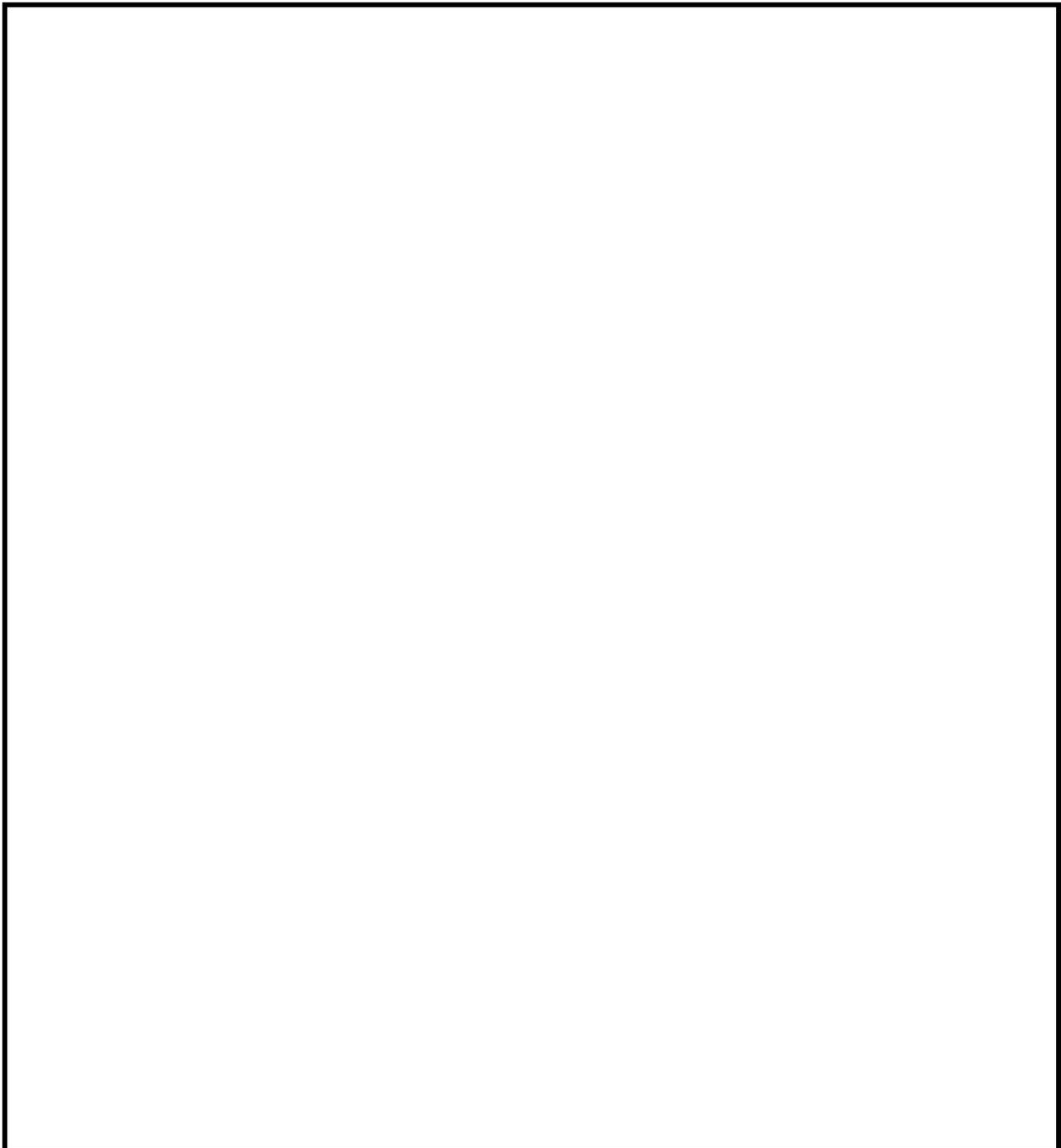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學習態度

- 優 良 可

三、優良事蹟:可複選

- 特殊才藝 孝順父母 友愛同學 成績優異 其他: _____

四、其他: _____



附件一

財團法人范道南文教基金會獎助學金
申請彙總表

學校名稱：台南市_____區_____國中、小學 __學年 上、下學期

	學生姓名	就讀班級	聯絡住址及電話
1			
2			
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 0			
1 1			
1 2			
1 3			
1 4			
1 5			

承辦人： 主任： 校長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1. 若有任何問題與困難請與基金會聯絡人陳池珠聯絡。電話:06-6361516#6018
2. 表格不夠時，可自行影印使用。